

股票代码：601011 股票简称：宝泰隆 编号：临2021-091号

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**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：**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**445,891,693**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**27.78%**

● **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（含本次）及占其持股数量比例：**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（含本次）为 **290,520,000** 股，占其持股数量比例的 **65.15%**

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借款合计人民币 4,000 万元，由黑龙江省鑫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鑫正担保公司”）提供担保，公司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泰隆集团”）以其持

有公司 10,000,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鑫正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。2021 年 11 月 15 日，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书面通知，宝泰隆集团为公司提供股票质押担保的无限售流通股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0-064 号公告）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解除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
本次解质押股份（股）	10,000,000
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（%）	2.24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0.62
解质时间	2021 年 11 月 12 日
持股数量（股）	445,891,693
持股比例（%）	27.78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290,520,00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65.15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18.10

特此公告。

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